



▲保守黨議員戴維斯2017年提出，常輕判罪犯的法官應被問責 資料圖片

【大公報訊】綜合《衛報》、《獨立報》、英國廣播公司報道：英國給予法官優厚的薪酬待遇，但同時亦確立嚴格的監察和懲戒制度。英國於30年前推出「過度輕判檢討計劃」(ULS)，鼓勵受害者、家屬、檢察官乃至公眾監督法官量刑情況，可對「過度輕判」嫌疑的案例發起申訴。然而，有研究顯示，由於部分法律條文過時冗長，部分初審法官為免麻煩，仍傾向於輕判了事。保守黨議員戴維斯(Philip Davies)曾呼籲，應懲罰經常輕判罪犯的法官。

英國法官監督機制

大法官/首席法官(LC/LCJ)：

- 負責做出最終懲處決定

司法任命與行為申訴專員(JACO)：

- 申訴人或被申訴人若認為處理過程存在不符規定程序或其他行政失當，可申請由JACO進行覆查。JACO若認為存在行政失當，可擱置決議並令JCIO重新開始調查

司法行為調查辦公室(JCIO)：

- 在第一線接受針對法官的申訴，並審核其是否成立。若申訴成立，JCIO可自行調查並將結果和懲處建議提交LC/LCJ，或將案件移交受命法官，展開進一步調查

受命法官：

- 由LCJ提名並經LC同意，位階不低於被申訴法官。負責調查申訴是否涉及法官不當行為，並根據實際情況選擇(1)撤銷案件，(2)給予被申訴人非正式訓誡，(3)向LC/LCJ提出懲處建議，(4)若案件很嚴重或複雜，可移交調查法官

調查法官：

- 應LC/LCJ及受命法官要求對申訴進行調查，並就被申訴人是否有不當行為、適用於何種處分撰寫報告，呈交LC/LCJ

紀律調查小組(DP)：

- 當受命法官建議對被申訴人作出停職處分時，由2名司法專業人士及2名業外人士組成DP，負責再度審查證據、相關報告等材料



▲2019年10月，英國法官在倫敦西敏寺參加法律年開年儀式 資料圖片

法官輕判縱容犯罪 英議員籲問責懲罰



由於接連出現法官量刑過輕引起民怨的案例，英國1989年推出「過度輕判(ULS)檢討計劃」，允許受害者及其家屬、檢察官以及全體公眾監督法官對特定類型案件的量刑情況，並對他們認為不公正的判決提出申訴。僅需一人提出申訴，總檢察長辦公室就必須審視相關案件，決定是否提交上訴法庭。

英媒曝光「最愛輕判」法官

▲名列2019「最愛輕判」法官名單的波特 資料圖片
最初ULS計劃涵蓋謀殺、強姦、搶劫、部分兒童性犯罪等罪行，近年增加可加刑的案件類型，配合國民需要。2017年8月，英國在ULS計劃中新增19種與恐怖主義相關的罪行，2018年1月又增加9項涉恐罪行。2019年，該計劃繼續擴大，跟蹤、騷擾、性虐兒童等14項罪行亦可申訴加刑。

然而，即便有了不斷更新的ULS計劃，英國部分法官量刑過輕的問題，仍未得到根本解決。根據英國司法部文件，2015年至2018年間，英國共有3499宗案件疑似涉嫌過度輕判，被申訴要求加刑；其中643宗被提交上訴法庭並獲受理，478宗被判加刑。無法受理的1148宗案件中，大部分是因為案件類型未被ULS計劃涵蓋，因此法律界人士和公眾一直呼籲擴大其適用範圍。

英國《太陽報》去年曝光「最愛輕判」的法官名單。巡迴法官希金斯(Daniel Pearce-Higgins)在2014年至2018年間有五宗經手案件被上訴法院判加刑，被評為英國「最手軟」的法官。他曾在「一宗變童案中作出「三年社區服務令」判決，但上訴法院將刑期加至五年監禁。另外，法官波特(John Potter)、亞當斯(Robert Adams)和勞里(Ian Lawrie)亦分別有四宗案件被判加刑，其中一宗人身傷害罪從八年加刑至十年，一宗強姦罪從六年加刑至十年。

有分析指，英國法律體系多年來缺乏改革，部分法律條文過時冗長，初審法官為避免麻煩，往往傾向於輕判罪犯。英國智庫犯罪預防中心研究主管斯賓塞警告，這種輕判風氣恐惡化成一場「瘟疫」，必須為法官提供明確的指引。保守黨議員戴維斯(Philip Davies)在2017年曾提出，經常輕判罪犯的法官應該被問責。他指出，有些法官縱容罪犯，從不判他們坐牢，於是罪犯不怕法律，重複再犯，令社會蒙受損失。

15名法官遭問責免職

除了鼓勵全民監督法官量刑外，英國亦建立了嚴密的司法行為監察和懲戒制度，包括司法行為調查辦公室(JCIO)、紀律調查小組(DP)、司法任命與行為申訴專員(JACO)等機制。2014年，英格蘭及威爾士首席法官經由大法官、蘇格蘭上訴法院院長和北愛爾蘭首席法官同意，制定《司法紀律規則》，並於同年8月生效。該規則及相關準則和指南構成了英國法官懲戒的核心法律依據。

奮戰在法官懲戒系統第一線的JCIO，可調查對象下至兼職地區法官，上至高等法院法官；可調查事項包括使用種族歧視、性別歧視或其他攻擊性語言，在庭審中睡著，粗野無理行為，濫用司法地位謀利，未能履行司法義務或職責，刑事犯罪，未申報潛在利益衝突等。根據JCIO年度工作報告，該機構僅在2018至2019年度就收到了近2000份針對司法官員行為失當的申訴，最終有15人受到解除職務的處分。

【大公報訊】綜合英國廣播公司、《衛報》報道：英國去年發生一宗三名青少年殘忍殺害警察案件，引起社會震驚。今年7月底，3名犯人誤殺罪成，分別被判處16年、13年、13年監禁。檢方8月底發起上訴，要求在「過度輕判檢討計劃」框架下重新量刑。死者家屬亦發起立法倡議，要求對殺害警察等緊急服務人員者一律判處終身監禁。

去年8月，28歲的英格蘭伯克郡警員哈珀在執勤時發現3名青少年試圖偷車。3人隨即駕車逃跑，哈珀追趕時被車後繩子纏住，並被高速拖行超過1英里(約1.6公里)，最終殉職，場面十分殘酷。19歲的司機朗

及其均為18歲的同夥鮑爾斯和科爾，今年7月底以誤殺罪名，分別被判處16年、13年、13年監禁。

英格蘭及威爾士總檢察長布雷弗曼8月底就3人量刑情況發起上訴，要求在「過度輕判檢討計劃」框架下重新量刑。她指出，犯人的行為令人髮指，導致一名備受尊敬的警員殉職，應被處以最高限度的刑罰。

哈珀殉職時新婚不久，其遺孀莉西發起「哈珀法」運動，呼籲當局立法，對殺害警員、消防員、醫護人員等緊急服務工作者的犯人判處終身監禁。她強調：「司法系統應為警員提供充分保護，殺警者必須受到嚴懲。」



▲英國青少年殺警案罪犯科爾、朗和鮑爾斯(從左至右) 資料圖片

三人殺警僅判16年 檢方上訴求加刑

辦公室看鹹片 四法官被炒魷

【大公報訊】據《衛報》報道：儘管英國竭力塑造其司法人員的「高素質」形象，但各級法官行為失當案例屢見不鮮。2015年3月，因在辦公室配備的電腦上看色情影片，4名英國法官遭到處分。其中3人被解職，第4人已於調查結果出爐前辭職。

司法行為調查辦公室(JCIO)宣布，地區法官鮑爾斯(Timothy Bowles)、移民法官格蘭特(Warren Grant)和公副地區法官兼記錄員布洛克(Peter Bullock)，因使用法院辦公室電子設備觀看色情內容，被解除職務。另一名法官莫(Andrew Maw)也被發現有類

似不當行為，但他已於2014年辭職。

JCIO表示，4人之間並無關聯，為4宗單獨個案，且不涉及兒童色情等非法內容。但時任大法官紀嘉林(Chris Grayling)認定，他們的行為是對法院信息賬戶的不當使用；對於司法工作者，此類行為為不可接受。

《衛報》報道稱，觀看色情影片本身在英國並不違法，但法官在辦公室這麼做會損害公眾對司法系統的信心。若公眾因法官的私生活問題，對其判決公正性產生質疑，解職就成為了「一種必要的懲戒措施」。

▲判定四名法官行為失當的時任大法官紀嘉林 資料圖片

2018/19年度 英法官受懲戒情況

* 案例數不超過5宗時具體數據不予公開



來源：英國司法行為調查辦公室(JCIO)網站

不滿最高院唱反調 英揆欲「整頓司法」

【大公報訊】綜合英國廣播公司、《旁觀者》雜誌報道：與美國自我標榜「三權分立」不同，英國司法權直到2009年成立最高法院，才一定程度上與行政、立法權分離。然而，英國首相約翰遜去年上任後就揚言要「整頓司法」，讓議會「奪回控制權」。英媒稱，約翰遜此舉是因為不滿最高法院駁回他延長議會休會期的決定。

約翰遜上任就接過脫歐重任，去年8月曾下令延長議會休會期至5周，希望減少辯論時間，迫使議員通過脫歐法案。然而，最高法院法官一致認定此決定無效，並指責約翰遜影響英國民主基礎。在去年12月提前大選中獲勝後，約翰遜立即提出要改革司法體系，並於今年2月任命柏斐文為總檢察長。柏斐文曾批評法官正侵蝕政治權力，並要求議會「奪回控制權」。

有消息稱，約翰遜計劃改革最高法院法官任命方式，或將效仿美國模式，由議會審議法官人選。目前英國最高法院法官由獨立遴選委員會挑選。一些對現行司法制度不滿人士甚至提倡恢復2009年以前的舊制，不再單獨設立最高法院。

2009年以前，英國最高司法權一直歸屬上議院司法委員會，由兼任上議院議員的常任上訴法官掌握，即議會事實上同時掌控行政、立法和司法權。



▲英國最高法院法官權力大，引發政界不滿 資料圖片